

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钢丝拉拔镀锌生产线项目和废酸回收系统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19日，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根据《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钢丝拉拔镀锌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废酸回收系统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经十一路东侧、钢城路南侧。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8° 35' 45.11"，北纬 39° 59' 18.23"。

(2) 生产规模

年产酸洗磷化盘条 30 万吨、金属拉丝(非普通松弛级)15 万吨、镀锌钢丝(热浸镀)10 万吨，年治理废酸 5139 吨。

(3)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占地面积 38990m²，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库房、办公、污水处理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23809.52m²。主要建设拉丝生产线 24 条，酸洗磷化盘条生产线 1 条，热镀锌生产线 2 条。

废酸回收系统技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30t/d 酸洗废液处理工艺，包括 15m³反应釜两台、换热器、盐酸储罐、氧气站、催化剂溶解罐等设备。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治理废酸 5139 吨。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 年 12 月，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钢丝拉拔镀锌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迁安市分局于 2018 年 2 月 9 日以迁环评〔2018〕6 号文予以批复。2022 年 12 月，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废酸回收系统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迁安市行政审批局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以迁行审环表〔2022〕82 号文予以批复。2023 年 2 月 9 日该厂已取得唐山市行政审批局的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130283MA08QMGD46001P，有效期：2023 年 2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奇和 刘 勇 李长友
高 磊 杨 磊 李 颖

月 09 日起至 2028 年 2 月 08 日止。2023 年 9 月 14 日该厂已取得应急预案备案证，备案号为 130283-2023-115-L。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为 150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46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4%；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50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73 万元，占总投资的 3.1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钢丝拉拔镀锌生产线项目和废酸回收系统技改项目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措施等实际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 1、本项目原环评设计建设 1 座 60m³ 盐酸储罐，实际建设 1 座 30m³ 盐酸储罐。
- 2、本项目原环评设计建设热浸镀锌生产线 3 条，实际建设热浸镀锌生产线 2 条。
- 3、本项目原环评设计建设原料盘条储棚 1 座，酸洗磷化盘条储棚 1 座，实际均未建设，采取露天存储。
- 4、本项目技改后废酸治理工艺发生变化（由原环评“蒸发浓缩工艺”变更为“催化剂+氧化聚合反应”），氯化亚铁不产生，故实际未建设亚铁库房，废酸治理成品变为聚氯化铁，存放在成品罐内，处理能力不变。
- 5、本项目原环评设计热浸镀锌热水洗、脱脂液加热均采用电加热，酸洗磷化盘条磷化、硼化、皂化用热由 1 台 3t/h 燃气蒸汽锅炉提供，实际热浸镀锌无热水洗工序，脱脂工序不加热，酸洗磷化盘条无硼化工序，用热变更为由 1 台 2t/h 燃气锅炉提供。
- 6、本项目原环评设计危险废物助镀液再生废渣、废离子交换树脂、酸泥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实际变更为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定期回收，不产生助镀液再生废渣、酸泥危险废物。
- 7、本项目原环评设计建设废皂化液池及皂化液冷却池，实际只建设皂液处理池。
- 8、本项目原环评设计工字轮收线机 160 台，倒立式梅花收线机 160 台，工字轮放线机 3 台，废酸再生装置 1 座，热水洗槽 3 个，脱脂槽 3 个，冷水洗槽（2×1.3×1.5m）3 个，酸洗槽 3 个，冷水洗槽（8×1.3×1.5m）3 个，助镀槽 3 个，烤板 3 个，锌锅 3 台，收线机 3 台，实际无工字轮收线机、倒立式梅花收线机、工字轮放线机、废酸再生装置、热水洗槽，实际脱脂槽 2 个，冷水洗槽 2 个，酸洗槽 2 个，冷水洗槽 2 个，助镀槽 2 个，烤板 2 个，锌锅 2 台，收线机 2 台。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凯和 刘 苗 字已友
刘 苗 字已友
程凯和 刘 苗 字已友

9、本项目原环评设计酸洗磷化盘条生产线消耗再生酸 1150.6t/a，热浸镀锌生产线消耗再生酸 226.8t/a，消耗氨水 172.1t/a，实际本项目酸洗磷化盘条生产线和热浸镀锌生产线均不消耗再生酸，氨水变更为氯化铵，消耗量 12t/a。

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要求，上述变动情况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包括酸洗磷化盘条浸洗废水、酸洗磷化盘条表调废水、酸洗磷化盘条酸洗后冲洗废水、酸洗磷化盘条磷化后水洗废水、热浸镀锌脱脂后水洗废水、热浸镀锌酸洗后水洗废水、酸雾净化系统排水、水喷淋塔排水、锅炉排污水、软水制备排水及地面冲洗水。其中水喷淋塔排水全部回用于配置脱脂液，酸洗磷化盘条酸洗后冲洗废水、酸洗磷化盘条磷化后水洗废水全部回用于酸洗磷化盘条浸洗，其余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大西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酸洗磷化盘条酸洗废气、盐酸储罐呼吸废气、氧化聚合反应废气、热浸镀锌脱脂废气、热浸镀锌酸洗废气、热浸镀锌废气、热浸镀锌锌锅天然气燃烧废气、燃气锅炉废气和食堂油烟。

酸洗磷化盘条酸洗工序采用密闭式酸洗槽，酸洗槽进出口配自动门，并在酸洗槽侧上方设集气管道，收集挥发出的盐酸雾，通过酸雾净化塔吸收后，经 22m 高排气筒排放，盐酸储罐呼吸废气、氧化聚合反应废气和酸洗磷化盘条酸洗工序废气共用一根 22m 高排气筒排放；热浸镀锌酸洗工序酸洗槽加盖，进出口使用水帘密封，并在进出口上方设集气管道，收集挥发出的盐酸雾，和热浸镀锌脱脂废气共同通过酸雾吸收塔吸收后，经 22m 高排气筒排放；热浸镀锌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水喷淋吸收塔处理后，经 22m 高排气筒排放；热浸镀锌锌锅天然气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22m 高排气筒排放；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燃烧废气经 22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厨房集气罩集中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和生产区域未被有组织收集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氨、氯化氢。车间密闭，加强收集。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志标 刘 尚 李 友
高 磊 蔡 斌 梁 艳 的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车间生产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各种风机、泵类等设备运行时的设备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锌灰、磷化废渣、脱脂废渣、污水处理站污泥、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润滑油、废油桶、锌渣、氧化铁皮、废皂化液、生活垃圾。

锌渣及氧化铁皮等外售综合利用，废皂化液全部回用于拉丝皂化液配置；生活垃圾定期由厂区人员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回收利用；锌灰、磷化废渣、脱脂废渣、污水处理站污泥、废润滑油、废油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 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源。

(六)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附施工监理报告）

厂区及储存区：重点污染防治区：生产车间各工艺槽体地面基础采用抗渗混凝土，厚度不小于 20cm，强度 C30、抗渗等级 P8；槽体架空设置，并设置统一围堰(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最大槽单槽容积)，围堰采用抗渗混凝土浇注，整体敷设 5 层玻璃钢（三油两布）进行防腐。酸雾净化及热浸镀锌废气处理装置区各分区统一设置围堰(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 10%且不小于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生产装置的储存量)，围堰及围堰内地面采用抗渗混凝土浇筑，厚度不小于 20cm，强度 C30、抗渗等级 P8；整体采用 5 层玻璃钢(三油两布)进行防腐。盐酸储罐、成品储罐、酸洗废液操作间区域采用玻璃钢防腐防渗并设置围堰，输送管线防腐管材并架空布置，管沟采取防腐防渗措施。危险废物暂存间采用双层高密度聚乙烯（HDPE）膜，上方设土工布保护层；地面采用 C30 级抗渗混凝土，防渗等级为 P8，结构厚度不小于 20cm，上层敷设 5 层布玻璃钢（两布三油）进行防腐；划定储存分区，各危险废物设置格挡、分类储存。化学品库基础采用抗渗混凝土，厚度不小于 20cm，强度 C30、抗渗等级 P8；不同种类的化学品分区存放，液态化学品设置围堰隔离，围堰采用抗渗混凝土浇注，腐蚀性化学品围堰设 5 层布玻璃钢（两布三油）进行防腐。废皂化液池及皂化液冷却池：采用抗渗混凝土浇筑，池底及池壁厚度不小于 25cm，强度 C30、抗渗等级 P8。酸液、废水管沟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浇注，厚度不小于 20cm，上层敷设 5 层布玻璃钢（两布三油）进行防腐，渗透系数小于 10^{-10} cm/s。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剑和 刘南 李友
高 程 梁

污水处理站整体采用抗渗混凝土浇筑，池底和池壁厚度不小于 25cm，强度 C30、抗渗等级 P8；对调节池、中和池铺设 5 层布玻璃钢（两布三油）进行防腐。事故池底及壁厚度不小于 20cm，强度 C30、抗渗等级 P8；并铺设 5 层布玻璃钢（两布三油）进行防腐。初期雨水收集池采用抗渗混凝土浇筑，池底及池壁厚度不小于 25cm，强度 C30、抗渗等级 P8。防渗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

一般污染防治区：包括清水池、锅炉房、冷凝水池、拉丝车间、各原料及成品库房、配电室、消防水池、车间除各工艺槽体以外区域、预留车间地面采用 15cm 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使防渗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10^{-7} cm/s。

非污染防治区主要包括除重点和一般污染防治区外的其他建筑地面、厂区地面除绿化用地外的其他用地，采用水泥硬化处理。

本单位已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已备案。

2、规范化排污口、检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规范化排污口

项目酸洗磷化盘条车间、废酸治理净化设备进口、出口，镀锌车间酸洗、脱脂净化设备进口、出口，热浸镀锌净化设备进口、出口，热浸镀锌车间锌锅加热净化设备后排气筒，燃气锅炉后排气筒，食堂油烟净化器进口、出口，均设置规范检测孔，设检测平台。综合废水排放口，设置 1 个规范检测口，不设检测平台。综合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装置（流量、pH 值）。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3 年 7 月 14 日~7 月 15 日、2023 年 7 月 24 日~7 月 25 日、2023 年 8 月 24 日~8 月 25 日，河北海之润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海环检（验）字 2023075301 号）。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废水处理效率检测。

2、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检测期间，DA001 酸洗磷化盘条车间、废酸治理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氯化氢最低去除效率为 90.8%；DA002 镀锌车间酸洗、脱脂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氯化氢最低去除效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舒和
高玉

刘 嵩
程斌

李忠友
罗艳的

第 5 页 共 10 页

率为 90.8%；DA005 热浸镀锌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颗粒物最低去除效率为 99.1%，氨最低去除效率为 85.6%；DA006 食堂油烟净化器后排气筒废气中油烟最低去除效率为 91.4%，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要求：油烟净化设施净化效率不低于 75%。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噪声处理效率检测。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固体废物处理效率检测。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废水 pH 值范围为 7.7~7.9（无量纲），悬浮物日均值最大排放浓度为 24mg/L，化学需氧量日均值最大排放浓度为 110mg/L，氨氮日均值最大排放浓度为 0.678mg/L，生化需氧量日均值最大排放浓度为 40.6mg/L，石油类日均值最大排放浓度为 0.56mg/L，总磷日均值最大排放浓度为 0.47mg/L，动植物油类日均值最大排放浓度为 0.85mg/L，锌为未检出，铁为未检出，阴离子表面活性剂为未检出，均满足《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 3 特别排放限值间接排放标准及迁安市大西区污水处理厂的收水水质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排放标准要求：pH 值 6-9（无量纲）、悬浮物 \leq 30mg/L、氨氮 \leq 8mg/L、化学需氧量 \leq 200mg/L、生化需氧量 \leq 200mg/L、石油类 \leq 3mg/L、锌 \leq 2mg/L、总磷 \leq 0.5mg/L、铁 \leq 10mg/L、动植物油类 \leq 100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eq 20mg/L。

2、有组织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DA001 酸洗磷化盘条车间、废酸治理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氯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6.2mg/Nm³，DA002 镀锌车间酸洗、脱脂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氯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5.2mg/Nm³，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氯化氢 \leq 15mg/Nm³；DA004 锅炉后排气筒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4mg/Nm³、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 6mg/Nm³、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3mg/Nm³，烟气黑度 \leq 1（林格曼黑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5mg/Nm³、SO₂ \leq 10mg/Nm³、NO_x \leq 50mg/Nm³、烟气黑度 \leq 1 级（林格曼黑度）；DA005 热浸镀锌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5mg/Nm³，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颗粒物排放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志和 刘 嵩 李 友
高 强 程 斌 梁 艳 明

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Nm}^3$ ，氨最大排放量为 $5.79 \times 10^{-2}\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中 22 米高排气筒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氨排放量 $\leq 8.7\text{kg}/\text{h}$ ；DA003 热浸镀锌车间锌锅加热后排气筒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3\text{mg}/\text{Nm}^3$ 、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 $12\text{mg}/\text{Nm}^3$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1\text{mg}/\text{Nm}^3$ ，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表 2、表 3 中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Nm}^3$ 、 $\text{SO}_2 \leq 50\text{mg}/\text{Nm}^3$ 、 $\text{NO}_x \leq 150\text{mg}/\text{Nm}^3$ ；DA006 食堂油烟净化器后排气筒废气中油烟最大排放浓度为 $0.2\text{mg}/\text{m}^3$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中规定的要求：油烟排放浓度低于 $2.0\text{mg}/\text{m}^3$ 。

3、无组织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70\mu\text{g}/\text{Nm}^3$ ，氯化氢为未检出，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总悬浮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Nm}^3$ ，氯化氢 $\leq 0.2\text{mg}/\text{Nm}^3$ ，厂界无组织废气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0.14\text{mg}/\text{Nm}^3$ ，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15（无量纲），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氨 $\leq 1.5\text{mg}/\text{Nm}^3$ 、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酸洗磷化盘条车间门口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737\mu\text{g}/\text{Nm}^3$ ，氯化氢为未检出，热浸镀锌车间门口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716\mu\text{g}/\text{Nm}^3$ ，氯化氢为未检出，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总悬浮颗粒物 $\leq 8.0\text{mg}/\text{Nm}^3$ ，氯化氢 $\leq 0.2\text{mg}/\text{Nm}^3$ 。

4、厂界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范围值 $61\text{dB}(\text{A}) \sim 64\text{dB}(\text{A})$ ，夜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范围值为 $52\text{dB}(\text{A}) \sim 54\text{dB}(\text{A})$ ，昼夜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

5、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锌灰、磷化废渣、脱脂废渣、污水处理站污泥、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润滑油、废油桶、锌渣、氧化铁皮、废皂化液、生活垃圾。

锌渣及氧化铁皮等外售综合利用，废皂化液全部回用于拉丝皂化液配置；生活垃圾定期由厂区人员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回收利用；锌灰、磷化废渣、脱脂废渣、污水处理站污泥、废润滑油、废油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剑和
高

刘 伟 字 山 友
崔 斌 梁 艳

6、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源。

7、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结果，以酸洗、热浸镀锌、燃气锅炉、废酸治理时间年运行时间为 7200h，食堂年运行时间为 1200h，废水排放量 339.9t/a 计算，该项目污染物总量分别为颗粒物 0.207t/a，二氧化硫 0.138t/a，氮氧化物 0.541t/a，氨 0.373t/a，氯化氢 0.750t/a，油烟 1.75×10^{-3} t/a，悬浮物年纳管量为 8.16×10^{-3} t/a，化学需氧量年纳管量为 0.0367t/a，氨氮（以 N 计）年纳管量为 2.28×10^{-4} t/a，生化需氧量年纳管量为 0.0135t/a，石油类年纳管量为 1.84×10^{-4} t/a，动植物油类年纳管量为 2.65×10^{-4} t/a，总磷年纳管量为 1.56×10^{-4} t/a，锌年纳管量为 0t/a，铁年纳管量为 0t/a，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年纳管量为 0t/a，其总量计入迁安市大西区污水处理厂，所以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以 N 计）、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总磷、锌、铁、动植物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总量均为 0。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2.415t/a、氮氧化物 7.244t/a、化学需氧量：5.102t/a、氨氮 0.51t/a，因此本项目总量符合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检测期间，酸洗磷化盘条车间、废酸治理净化设备后排气筒、镀锌车间酸洗、脱脂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的氯化氢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燃气锅炉后排气筒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热浸镀锌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的颗粒物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中 22 米高排气筒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热浸镀锌锅加热净化设备后排气筒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表 2、表 3 中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净化器后排气筒废气中的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中规定的排放浓度要求。

无组织废气中的总悬浮颗粒物、氯化氢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氨、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酸洗磷化盘条车间门口、热浸镀锌车间门口废气中的总悬浮颗粒物、氯化氢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利和 刘富宇
高 磊 李友
高 磊

第 8 页 共 10 页

(DB13/2169-2018)表5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综合废水排放口废水中的pH值、悬浮物、氨氮、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总磷、锌、铁、动植物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满足《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3特别排放限值间接排放标准及迁安市大西区污水处理厂的收水水质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排放标准要求。

厂界噪声检测点东、南、西厂界昼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夜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北厂界昼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夜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检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结果,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危废暂存设施建设内容,实施规范化管理,健全台账记录。
- 2、进一步完善各项防渗设施巡检制度,及时修缮破损点位,确保不发生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 3、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保设施、环保管控设施运维管理,加快在线监测设施比对验收工作进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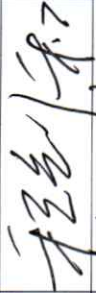




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

程剑和 刘 嵩 字比友
高 旺 程 斌 梁 艳 明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崔方正	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副总	15369551808	
	高星	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安环专员	15383750598	
检测单位	梁艳丽	河北海之润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5030546521	
	程剑和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退休）	高工	13703158773	
技术专家	刘富	唐山市金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高工	13091065108	
	宋长友	唐山学院	教授	13001818609	

迁安市星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9日

